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宝光股份
股票代码：600379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拉萨市世通阳光新城第 21 幢 3 单元 332 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桐西路 10 号远洋光华国际大厦
A 座 1802 室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6 年 10 月 13 日

信息披露人义务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第 1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准则第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人义务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持股的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宝光股份	指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锋泓	指	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澳达天翼	指	北京澳达天翼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融昌航	指	北京融昌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经司法拍卖，西藏锋泓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由 0.81%变动为 13.59%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拉萨市世通阳光新城第 21 幢 3 单元 332 号
法定代表人	张雪莲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585797253U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及保险资产管理）；对商业、服务业、制造业、房地产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经营期限	2013 年 3 月 11 日 2033 年 3 月 1 日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金桐西路 10 号远洋光华国际大厦 A 座 1802 室
联系电话	010-64647777
主要股东	王玉珠 99.00%、王玥 1.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张雪莲	女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国	山西	否
2	谢蕊	女	监事	中国	哈尔滨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西藏锋泓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的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司法拍卖所致。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西藏锋泓持有宝光股份股票数量为32,050,000股，占宝光股份总股本的13.5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西藏锋泓作为债权人，为保护自身利益，尽快回收资金，通过司法拍卖获得宝光股份股权。截至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可能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参与司法处置等其他合法方式增持上市公司的股票。截至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减持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同时，存在法定不得减持情形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循相关规定。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西藏锋泓持有宝光股份 1,90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81%。

本次权益变动后，西藏锋泓持有宝光股份 32,05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3.59%。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6 年 8 月 5 日，相关媒体及宝光股份发布了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北京盛世嘉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分别对被执行人北京融昌航所持有的“宝光股份”无限售流通股 2,196 万股和 819 万股（合计 3015 万股）进行司法拍卖的相关公告。2016 年 8 月 24 日，西藏锋泓以合计 58,875.60 万元的最高价竞得上述 3,015 万股宝光股份股票。2016 年 9 月 2 日，西藏锋泓付清拍卖成交款。

2016 年 9 月 27 日，西藏锋泓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6）京 01 执 334 号、（2016）京 01 执 310 号《执行裁定书》，西藏锋泓付款义务履行完毕，裁定北京融昌航所持“宝光股份”合计 3,015 万股所有权归买受人西藏锋泓所有，买受人西藏锋泓可持裁定书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西藏锋泓凭上述司法文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办理完毕该等 3,015 万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西藏锋泓本次通过公开司法拍卖竞得的宝光股份 3,015 万股股份在公开司法拍卖前被多轮司法冻结，西藏锋泓成功竞买并通过司法程序过户后，该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西藏锋泓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通过上交所大宗交易平台买卖上市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买卖方向	价格区间（元/股）	成交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2016 年 9 月 7 日	买入	19.20	1,900,000	0.81%

该交易的相关情况已由上市公司 2016-50 号公告予以披露。除前述情况之外，西藏锋泓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交易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16 年 10 月 13 日

备查文件

- 一、西藏锋泓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西藏锋泓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司法裁定书。

上述备查文件经确认的复印件可在宝光股份董事会办公室查阅。

联系人：李文青

联系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宝光路 53 号

联系电话：0917-3561512

联系传真：0917-35615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宝光股份	股票代码	60037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拉萨市世通阳光新城第 21 幢 3 单元 332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 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1,9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0.81%</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30,150,000 股</u> 变动比例： <u>12.78%</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为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书》附表的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2016 年 10 月 13 日